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22-097

##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2022年11月11日(星期五)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1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开始时间为2022年11月11日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11月11日15:00。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慈溪市新兴产业集聚区崇文大道新兴一路185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

本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召集人: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7.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岑国建先生。

8.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股东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74,422,8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230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74,405,41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219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17,43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15%。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人,代表股份3,822,0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16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3,804,61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168%。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17,43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15%。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数4,419,71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68%;反对3,1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票数3,818,91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81%;反对3,13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3.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淳莹、竺晓峰律师

3.结论性意见: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议程的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全文。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通达光电 公告编号:2022-093号

##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2022年11月11日(星期五)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1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开始时间为2022年11月11日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11月11日15:00。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汾湖经济开发区中山北路2288号

5.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

6.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股东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74,422,8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230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74,405,41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219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17,43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15%。

7.出席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人,代表股份3,822,0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16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3,804,61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168%。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17,43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15%。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9.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下列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结果:

通过

3.表决情况:

4.表决结果:

5.涉及重大事项:

6.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7.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8.表决意见:

9.涉及重大事项:

10.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11.表决结果:

12.涉及重大事项:

13.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14.表决结果:

15.涉及重大事项:

16.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17.表决结果:

18.涉及重大事项:

19.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20.表决结果:

21.涉及重大事项:

22.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23.表决结果:

24.涉及重大事项:

25.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26.表决结果:

27.涉及重大事项:

28.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29.表决结果:

30.涉及重大事项:

31.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32.表决结果:

33.涉及重大事项:

34.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35.表决结果:

36.涉及重大事项:

37.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38.表决结果:

39.涉及重大事项:

40.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41.表决结果:

42.涉及重大事项:

43.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44.表决结果:

45.涉及重大事项:

46.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47.表决结果:

48.涉及重大事项:

49.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50.表决结果:

51.涉及重大事项:

52.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53.表决结果:

54.涉及重大事项:

55.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56.表决结果:

57.涉及重大事项:

58.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59.表决结果:

60.涉及重大事项:

61.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62.表决结果:

63.涉及重大事项:

64.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65.表决结果:

66.涉及重大事项:

67.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68.表决结果:

69.涉及重大事项:

70.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71.表决结果:

72.涉及重大事项:

73.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74.表决结果:

75.涉及重大事项:

76.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77.表决结果:

78.涉及重大事项:

79.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80.表决结果:

81.涉及重大事项:

82.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83.表决结果:

84.涉及重大事项:

85.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86.表决结果:

87.涉及重大事项:

88.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89.表决结果:

90.涉及重大事项:

91.是否涉及关联交易: